

山西广播电视台编号：SXRTVZFCG2026GK-03

山西广播电视台黄河 Plus 客户端 CDN 加速  
服务采购项目（2026）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1499002026CGK00928

采购人：山西广播电视台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中创诚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1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9
第五章	商务、技术要求 .....	39
第六章	合同草案 .....	4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山西广播电视台黄河 Plus 客户端 CDN 加速服务采购项目（2026）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 9:0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499002026CGK00928

项目名称：山西广播电视台黄河 Plus 客户端 CDN 加速服务采购项目（202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4500000

最高限价（元）：4500000

采购需求：

### 标项一

标项名称：山西广播电视台黄河 Plus 客户端 CDN 加速服务采购项目（2026）

数量：/

预算金额（元）：4500000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黄河 Plus 客户端是山西广播电视台旗下第一民生综合服务融媒体客户端，立足山西广播电视台强大的内容原创生产能力，汇聚全国全省媒体联盟的优质资源，打造集时政要闻、民生新闻、便民服务、文旅休闲、交通娱乐、健康体育等为一体的移动传播平台，构建省市县乡村贯通、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服务山西、影响全国的新型传播平台。黄河 Plus 客户端 CDN 加速服务采购项目以提高黄河 Plus 客户端用户体验效果为出发点，采购 CDN 加速服务、互联网专线等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要求。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20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实施部署，合同履行周期至流量完结自行终止。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6月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6月16日9:00（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6年6月16日9:00（北京时间）

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南内环西街欢乐颂南塔A1-0714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一次性提出，多次提出将不予受理。投标人参与山西省政府采购项目时，符合法定质疑条件的，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质疑管理”栏目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起质疑。

代理费支付方式：投标人支付

代理费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发布的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文件规定收费标准的80%向中标人收取成交服务费。

代理费收费金额（元）：/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西广播电视台

地址：太原市迎泽区迎泽大街318号

联系方式：0351-830280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西中创诚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南内环西街欢乐颂南塔 A1-0714 室

联系方式：0351-2522107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武宏亮、张蓉、杜鹃、田笑、杜俊

联系方式：0351-2522107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山西广播电视台 地址：太原市迎泽区迎泽大街 318 号 电话：0351-8302806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山西中创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南内环西街欢乐颂南塔 0714 室 联系电话：0351-2522107
3	项目名称	山西广播电视台黄河 PLus 客户端 CDN 加速服务采购项目（2026）
4	本项目 预算金额 及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4500000 元 最高限价：4500000 元 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5	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	投标文件份数及解密时间	投标人需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递交（在山西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http://www.ccgp-shanxi.gov.cn）线上加密递交 1 份；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即为解密开始时间。解密截止时间未进行解密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2026 年 6 月 1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开启地点：线上开启。
7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见“投标文件格式”）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见“投标文件格式”）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见“投标文件格式”）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见“投标文件格式”）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见“投标文件格式”）

		<p>6. 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p> <p>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投标文件格式’）</p> <p>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见“投标文件格式”）</p> <p><b>以上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均须加盖投标人数字证书电子 CA 章，若有一项未提供或无效，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启后补正。</b></p>
8	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技术文件	<p>★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3. 投标函（见‘投标文件格式’）；</p> <p>★4. 报价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p> <p>★5. 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见‘投标文件格式’）</p> <p>6. 投标人简况（见‘投标文件格式’）</p> <p>7. 近三年同类型业绩及相关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格式’）</p> <p>8. 项目实施方案（见‘投标文件格式’）</p> <p>9.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人员表（见‘投标文件格式’）</p> <p>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其他的商务技术文件（见‘投标文件格式’）</p> <p><b>未对以上文件中标“★”的要求作出实质上响应的，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启后补正。</b></p>
9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10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不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p> <p>人民币 0 元整（¥：0.00 元）</p>
11	电子投标文件	<p>投标人应按照“政采云平台”有关规定，编制并将经投标人单位 CA 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及确认。</p> <p>因平台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解密或确认的，投标人可上传备份文件进行解密。</p> <p>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确认的，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p>
12	投标文件的接收	<p>1、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格式要求：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山西省政府采购平台（<a href="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a>）中完成递交（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将被拒绝：</p>

		<p>1、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p> <p>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招标方，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13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14	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15	组建评审委员会	<p>评审小组构成：__5__人，</p> <p>其中：采购人代表__1__人，评审专家__4__人；</p> <p>评审专家确定方式：<u>从山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u></p>
16	投标人现场出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17	评审小组现场出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采用远程异地方式评审
18	推荐中标人人数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出中标候选人的排序，确定1人。
19	是否授权评标小组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20	履约担保	<p>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p>
21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p>1、涉及节能、环保产品的</p> <p>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和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货物中有强制节能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p> <p>2、涉及正版软件的</p> <p>本项目所招标的货物中如包含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所招标的其它软件必须为正版软件。</p>

		<p>3、涉及信息安全产品的</p> <p>采购货物中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p> <p>4、涉及小型、微型企业参加评审的</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晋财购〔2022〕6号）的规定，</p> <p>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为15%-20%，特殊情况的不应低于10%，采用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采购合同的，评审优惠幅度为5%-6%，特殊情况的不应低于4%。政府采购工程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为3%-5%或者在原报价得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采用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采购合同的，评审优惠幅度为1%-2%或者在原报价得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5、涉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评审的</p> <p>支持残疾人福利单位：《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第三条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p> <p>A.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p>
--	--	---

		<p>B.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p> <p>C.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p> <p>D.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p> <p>E.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p> <p>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p> <p>6、涉及监狱企业参加评审的</p> <p>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属于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注：（1）监狱企业又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7、涉及创新产品、创新服务的</p> <p>（投标人投提供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属于《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中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折扣，以折扣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8、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p> <p>本文件列出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的，投标人应承诺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p>
--	--	--

需求标准（试行）》。

## 9、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 1. 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①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②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③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④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⑤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2）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3）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

对特定产品，在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和第（二）项条件的基础上，应当符合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确定的其关键组件、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生产、完成等要求。

### 2. 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

		<p>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p> <p><b>3.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b></p> <p>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b>4. 政策执行要求</b></p> <p>(1)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规则。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详见格式见第八部分）计算。</p> <p>(2) 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要求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详见格式见第八部分，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p>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p> <p>(3) 其他相关内容及要求详见国办发〔2025〕34 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p>
22	代理服务费	<p>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p> <p>2. 本次招标收取中标服务费，请投标人在测算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中标服务费参照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发布的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文件规定收费标准的 80% 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数，用差额累进计费方式计算。</p> <p>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50 282 1401 768"> <thead> <tr> <th>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h>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1000000 以上</td> <td>0.01%</td> <td>0.01%</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544 786 1433 936">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本项目按收费基准价格的 80% 向成交人计取成交服务费。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成交代理服务费额如下：</p> <p data-bbox="604 965 946 994">100 万元×1.0%=1 万元</p> <p data-bbox="619 1023 1106 1052">(500-100) 万元×0.7%=2.8 万元</p> <p data-bbox="619 1081 1150 1111">(1000-500) 万元×0.55%=2.75 万元</p> <p data-bbox="619 1140 1136 1169">(5000-1000) 万元×0.35%=14 万元</p> <p data-bbox="619 1198 1106 1227">(6000-5000) 万元×0.2%=2 万元</p> <p data-bbox="604 1256 1249 1285">合计收费=1+2.8+2.75+14+2=22.55(万元)</p> <p data-bbox="604 1314 1129 1344">最终收费=22.55×80%=18.04(万元)</p> <p data-bbox="544 1352 1390 1382">以上费用包含在投标人报价中，但不得在报价明细中单独列项。</p> <p data-bbox="544 1391 978 1420">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信息如下：</p> <p data-bbox="544 1429 994 1458">开户名称：山西中创诚集团有限公司</p> <p data-bbox="544 1467 1163 1496">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晋阳街支行</p> <p data-bbox="544 1505 898 1534">账 号：351905870510678</p> <p data-bbox="544 1543 852 1572">行 号：308161039171</p>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23	招标文件明确的 所属行业	<p data-bbox="534 1619 1442 1720">本项目属于<input type="checkbox"/>农林牧渔业<input type="checkbox"/>工业<input type="checkbox"/>建筑业<input type="checkbox"/>批发业<input type="checkbox"/>零售业<input type="checkbox"/>交通运输业<input type="checkbox"/>仓储业<input type="checkbox"/>邮政业<input type="checkbox"/>住宿业<input type="checkbox"/>餐饮业<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信息传输业<input type="checkbox"/>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nput type="checkbox"/>房地产开发经营<input type="checkbox"/>物业管理<input type="checkbox"/>租赁和商务服务业<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未列明行业。</p>																																
24	政采智贷	<p data-bbox="544 1776 1437 2033">凡符合要求且自愿选择“政采智贷”的中标投标人，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山西省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shanxi.gov.cn/">http://www.ccgp-shanxi.gov.cn/</a>）”，点击“政采智贷”，进入“山西政府采购平台政采智贷”页面，按照《山西省“政采智贷”业务操作指南》办理该项业务。同时，参与“政采智贷”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严格按照信</p>																																

		贷合同偿还债务。
--	--	----------

注：本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电子响应须知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投标文件编制	<p>1.1 投标人应使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按照操作手册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签字、盖章。同时使用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p> <p>1.2 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需对应系统中每个模块要求，形成独立的 PDF 格式文件，按照指定对应模块，逐条完成上传，保存后提交。</p> <p>1.3 电子投标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均随投标文件统一编排页码进行上传。</p>
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p>2.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会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发出解密指令，投标人在收到解密指令后，须使用加密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对已递交（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可远程解密）。</p> <p>2.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u>30</u>分钟</p> <p>2.3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流程：使用用户名密码或电子 CA 登录山西政府采购平台→项目招标→开标评标→找到对应项目→解密→输入 CA 密码→开始下载→解密完成。</p> <p>2.4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包括以下情形：</p> <p>（1）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p> <p>（2）投标人使用非本次招标加密用 CA 数字证书解密的；</p> <p>（3）投标人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属于注销或无效或损坏的。</p>

注：本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解密流程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政采云解密流程为准。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 指在采购人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开展招标活动，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执行机构。

2.2 “采购人” 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即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单位。

2.3 “投标人” 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投标人。

2.4 “中标人” 是指经过评标委员会评审或经采购人确认后，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

2.5 “服务承诺” 是指为了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由投标人承担的提供项目实施前、实施中、实施后的服务和投标人承诺的其他类似服务。

2.6 “欺诈行为” 是指为了影响招标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虚报、谎报、隐瞒事实，以假充真，以次充好，虚假承诺，损害国家公共利益的行为。

#### 3 投标人资格

3.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2 符合招标公告有关要求，承认并履行招标文件各项规定。

3.3 能够承担投标过程及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3.4 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4 知识产权

4.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且免受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因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因采购人使用而遭受第三方主张权利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责任。

4.2 如投标人不拥有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等知识产权，则投标报价中已包含采购人使用该知识的一切相关费用；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 **5 投标有效期**

5.1 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

5.3 项目履约期限超过“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全面履行完毕。

## **6 投标费用**

6.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相关的全部费用。

## **7 采购代理机构的权利**

7.1 采购代理机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执行取消本此招标任务的情况下，无需对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 **8 解释权**

8.1 本次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属于采购机构。

### **(二) 招标文件**

## **9 招标文件的构成**

9.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须知
- (4)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 (5)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6) 商务、技术要求
- (7) 合同草案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其他附件

9.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以及答疑、变更或补充通知等（如有）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所有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本项目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

应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任何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在法定时限内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0.2 在投标截止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

10.3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 (<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 以更正公告的形式予以公布。

## (三) 投标文件

###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11.1 投标文件包括：

- (1) 报价文件
- (2) 资格文件部分
- (3)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投标文件的修改、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等均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加密传输递交，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重新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加密，在线递交。

11.2 投标文件要求内容及编排顺序

资格文件部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见“投标文件格式”）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见“投标文件格式”）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见“投标文件格式”）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见“投标文件格式”）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见“投标文件格式”）
6. 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投标文件格式”）

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见“投标文件格式”）

以上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均须加盖投标人数字证书电子 CA 章，若有一项未提供或无效，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启后补正。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4. 报价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6. 投标人简况（见“投标文件格式”）

7. 近三年同类型业绩及相关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格式”）

8. 项目实施方案（见“投标文件格式”）

9.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人员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其他的商务技术文件（见“投标文件格式”）

未对以上文件中标“★”的要求作出实质上响应的，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启后补正。

11.3 若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出现差异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 投标人应详细审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编制投标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合法、真实、完整、有效，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12.2 投标文件应以中文书写或打印，字迹清晰、内容齐全，行间不得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经法定代表人（全权代理人）签章后生效。所有的投标文件必须逐页填加（连续）页码并编制目录。

## 13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的文字、函电统一使用中文；非中文数据或资料，提供其中文译文。

13.2 投标文件中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4 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应按照第六部分“商务、技术要求”对服务内容进行唯一报价，具体要求详见第二部分《前附表》，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14.3 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报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相关服务的费用。在其它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大写折扣率和小写折扣率不一致的，以大写折扣率为准；

(二) 总报价折扣率与单项汇总折扣率不一致的，以单项汇总折扣率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投标人须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进行修正并书面确认，经确认后的报价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

## 15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16 投标文件签署

16.1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签署、加盖公章。招标文件规定的“单位公章”、“公章”等均指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印章。

16.2 投标文件签署应清晰工整。

## 17 投标文件的加密及密封

17.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平台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加密上传。

## （四）投标

## 18 投标文件递交

18.1 投标时间及投标截止时间以《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公告时间为准。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投标截止时间的约束。

18.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投标文件：

(1) 未按招标公告要求领取招标文件的；

(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投标文件的；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密封的。

## **19 串通投标**

1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3)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 (4)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5) 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1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20 弄虚作假**

20.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印章或票据凭证等；
- (2) 提供虚假的材料、样品、检验报告、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冒名顶替他人签字；
- (6) 提供虚假的技术参数或服务方案；
- (7)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2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21.1 获取招标文件时的单位名称与其递交的投标文件中公章不一致的；

21.2 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签字、盖章的；

21.3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的；

21.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资质原件、合同原件及其它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等的；

21.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1.6 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21.7 投标人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21.8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文件没有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21.9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胶装、密封、签署、签字或盖章的；

21.10 投标报价出现明显错误，投标人拒绝按照“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4.4”的规定进行修正的；

21.11 投标总价、投标单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1.1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1.13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的事项，而投标文件中未做出明确响应的；

21.14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1.15 投标文件中的非中文数据或资料未提供其中文译文，评标委员会无法评判的；

21.16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各项标准低于国家强制性标准的；

21.17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1.18 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的事项，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

21.19 投标文件未对合同履行期限、服务地点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21.20 投标人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

21.21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21.2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1.2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2.1 采购人提供的《招标需求》错误的；

22.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2.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 (五) 开标

###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23.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开启时间开始进入解密环节，投标人应在开始解密时间起 30 分钟内在线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

## (六) 资格审查

### 24 成立资格审查小组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组建资格审查小组。

24.2 资格审查小组成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5 资格审查小组职责

25.1 资格审查小组成员依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审查程序、审查方法及审查标准独立履行审查职责。

25.2 资格审查小组成员对存在争议的事项，按照“一票否决”的原则做出结论。

## (七) 评标

### 26 成立评标委员会

2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

26.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参加本项目评审。

26.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7 评标委员会职责**

27.1 评标委员会成员负责具体评标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独立履行评标职责。

27.2 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

27.3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八) 签订合同**

### **28 中标通知**

28.1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 (<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 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现争议的，报财政部门处理。

2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 **29 履约保证金（如有）**

29.1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于签订招标合同后，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

29.2 中标人不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29.3 当中标人全面完成招标合同事项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如数退还履约保证金。

29.4 如果中标人未按双方签订合同事项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

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30 签订合同**

30.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人在评审过程中的答复澄清事项等均为此次招标合同附件，并具有法律效力。

30.2 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0.3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 **31 对投标人不良行为的处罚**

31.1 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弄虚作假谋取中标的；
- (2)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3)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4) 在招标投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5) 投标人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未按照有关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1）至（6）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 **32 对中标人不良行为的处罚**

32.1 中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将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2)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33 诚实信用**

33.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凡有悖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将被录入投标人诚信档案中，依据情节轻重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33.2 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诚信中存在严重问题时，将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

33.3 投标人的违法违规和诚实信用缺失行为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记录和曝光。

## （九）质疑与投诉

### 34 询问

34.1 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 35 质疑

35.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审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5.2 投标人提起在线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有关规定，如实填写事项及信息，在线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纸质版扫描件或图片（支持格式：DOC、DOCX、PDF、JPG、PNG、GIF）。

35.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内容包括：

A.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D. 事实依据；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5.4 对招标文件、评审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书面答复。

35.5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将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5.6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 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B.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C.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D. 告知质疑投标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E. 质疑答复人名称；
- F.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5.7 质疑投标人撤回质疑的，终止质疑处理。

35.8 质疑书应当附相关证明材料，材料应为简体中文。

35.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35.9.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5.9.2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35.9.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别授权的；

35.9.4 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35.9.5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行政复议或者诉讼程序的；

35.9.6 质疑书未附相关证明材料，被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的；

35.9.7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并且投标人已经参与投标，而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35.9.8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5.9.9 询问及质疑联系人： 武宏亮、张蓉、杜鹃、田笑、杜俊，联系方式：0351-2522107 ，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南内环西街欢乐颂南塔 A1-0714 室

## 36 投诉

36.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6.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6.3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5)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36.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6.6 供应商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捏造事实；
- (2) 提供虚假材料；
-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供应商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1. 评标范围

评标委员会仅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要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独立履行评审职责，对存在争议的事项，采取“少数服从多数”进行认定。

### 3. 评标依据

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 4. 评标方法

4.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4.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5.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的澄清

5.1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以书面形式通知该投标人。

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的实质性内容。

5.3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的事项，投标人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全权代理人在规定时间内向评标委员会做出书面答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全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5.4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 6. 评审事项处理原则

6.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最后报

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可以要求其在评审现场规定的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6.2 评标委员会有权判定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属于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

6.3 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评审依据，亦不作为不成交的评审依据。

6.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

## **7. 评标报告**

7.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签字确认，各成员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7.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8. 评审过程的保密**

8.1 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等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负有保密责任，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

8.2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向投标人进行任何有关评审的解释。

### （一）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投标无效。
2	财务报告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投标无效。
3	基本资质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投标人履行合同能力的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投标无效。
4	基本资质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投标无效。
5	基本资质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投标人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投标无效。
6	采购政策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注：在进行以上审查时，只要发现投标文件中有一条不满足，审查即为不合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 (二)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类型	要求	要求说明
1	商务	投标人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内容齐全，签章、盖章符合要求
2	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不得超出其要求的最高限价
3	技术	投标函	投标函填写完整、内容齐全，签章、盖章符合要求
4	技术	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中商务、技术要求标注“★”要求为实质性内容，不满足为无效标。
5	技术	其他	对其他实质性要求进行审查： 1. 不存在可选择投标方案的情形；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转包规定的； 3. 报价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4. 不符合政府采购国家强制性因素要求的条件。

说明：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经评标委员会共同认定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性要求的评审标准

#### 1 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1.1 小型、微型企业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确定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需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

1.2 由中小企业提供服务的，对其报价享受 15% 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价格参加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评审。

1.3 联合体价格折扣：本项目若允许联合体参加，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加评审。

1.4 大中型企业向小型、微型企业分包的价格折扣：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型、微型企业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加评审。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2.1 须根据财库【2017】141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享受 15% 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A.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B.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C.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D.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E.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3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招标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要求：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视同小微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本项目涉及创新产品、创新服务的评审标准：

4.1 投标人投提供服务属于《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中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在评审时，其报价享受 10% 的价格折扣，以折扣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2 投标人提供创新服务的，应在投标文件中填写《创新服务明细表》，并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

4.3 创新服务的价格折扣政策可与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叠加。

5 异常低价处理

5.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5.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

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 **中标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对价格、商务、技术服务等主要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得分（具体标准详见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小组根据详细评审结果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和最终报价均相同的，按项目实施方案优劣顺序排列。评审小组应当确定排名第一名的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

### (三) 综合评分法细则

标项一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报价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0-10
2	商务资信	业绩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年5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的合同（合同内至少包含CDN加速服务内容），每提供一个有效合同得2分，满分10分。 一个完整的案例资料包括：与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金额可以遮挡）、合同内容页、签字盖章页及资金往来结算凭证（如果资金往来结算凭证数量较多，可以提供其中部分凭证，形式为发票或银行转账记录等）由评标委员会共同认定。评标过程未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填报不实的不得分。	0-10
3	商务资信	供应商提供的云服务系统须通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或第三级以上，提供证书得2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0-2
4	商务资信	人员和组织架构设置、管理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满足项目服务需求。 (1) 项目经理： 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颁发机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或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得4分。 (2) 项目组成员：同时具备以下任一证书（系统架构设计师/网络规划设计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网络工程师/信息安全工程师/广播电影电视工程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每有1名成员满足要求得1分，最多得6分。 注：同一人员多项证书不重复计分；提供相关职业或职称或认定证书、身份证、毕业证，以及近一个年度内连续缴纳6个月的社保证明。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0-10
5	技术	(1)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三、技术要求”的，得12分。 (2) 标注“▲”的为重要技术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1项不满足扣3分。 标注“▲”的要求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检测报告、官网链接、功能截图、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产品介绍等有效材料，供应商可提供其中任一有效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视为没有满足要求，不得分； 未标注“▲”的技术要求，有一项不满足的扣0.25分。	0-12

6	技术	<p>总体服务方案</p> <p>根据本项目实际业务情况，提供科学、合理、规范、详细的总体服务方案，包括工作范围、工作任务、工作目标、工作流程、工作方法、工作依据、项目实施进度、组织架构及管理机制、质量保障、整体售后服务、重难点分析。每项 2 分，满分 22 分。</p> <p>评审要求： 以上方案内容全面、针对性强、符合本项目特点的得满分 22 分，以上每缺少一项内容或内容非针对于本项目扣 2 分；每小项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针对性不强、只有简单描述没有实质性内容、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p>	0-22
7	技术	<p>安全防护方案</p> <p>根据黄河 Plus 客户端业务场景，并综合考虑广电实际情况，在分析本项目业务场景的基础上，提供符合广电行业规范要求的定制化安全防护方案，包括安全体系架构、安全策略配置、安全防护机制。每项 4 分，满分 12 分。</p> <p>评审要求： 以上方案内容全面、针对性强、符合本项目特点的得满分 12 分，以上每缺少一项内容或内容非针对于本项目扣 4 分；每小项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针对性不强、只有简单描述没有实质性内容、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p>	0-12
8	技术	<p>故障应急方案</p> <p>方案预设突发事件场景符合广电总局规范要求，提供预设事故场景及解决方案大于等于 4 个。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p> <p>评审要求： 有效突发方案大于等于 4 个，预设事故场景针对性强、切合既往实际情况，应对处置措施、迅速、得当、有效，得 12 分。以上每缺少一项内容或内容非针对于本项目扣 3 分；每小项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针对性不强、只有简单描述没有实质性内容、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p> <p>注：突发方案预设事故场景缺乏针对性，或应对处置存在风险可能导致突发方案不予认定。</p>	0-12
9	技术	<p>运维服务方案</p> <p>对投标人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应急响应速度、维保服务响应机制、维保服务措施、项目相关资料保存及完整移交承诺、其他相关配合维保服务承诺。每项 2 分，满分 10 分。</p> <p>评审要求：</p>	0-10

		以上方案内容全面、针对性强、符合本项目特点的得满分 10 分，以上每缺少一项内容或内容非针对于本项目扣 2 分；每小项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针对性不强、只有简单描述没有实质性内容、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	
--	--	--	--

## 第五章 商务、技术要求

### 一、项目概况及项目总体要求

#### 1、项目概况

黄河 Plus 客户端是山西广播电视台旗下第一民生综合服务融媒体客户端，立足山西广播电视台强大的内容原创生产能力，汇聚全国全省媒体联盟的优质资源，打造集时政要闻、民生新闻、便民服务、文旅休闲、交通娱乐、健康体育等为一体的移动传播平台，构建省市县乡村贯通、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服务山西、影响全国的新型传播平台。

#### 2、项目总体要求

黄河 Plus 客户端 CDN 加速服务采购项目以提高黄河 Plus 客户端用户体验效果为出发点，采购 CDN 加速服务、互联网专线等服务。CDN 加速服务为黄河 Plus 客户端（含山西网络广播电视台）直播、点播、静态页面等业务提供网络分发加速服务。互联网专线服务用来满足黄河 Plus 客户端 CDN 回源网络带宽需求，以使用户可以更快捷、更流畅地体验黄河 Plus 客户端，提高用户的满意度，增强用户粘性。

### 二、商务要求

1、项目名称：山西广播电视台黄河 Plus 客户端 CDN 加速服务采购项目（2026）

2、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20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实施部署，合同履行周期至流量完结自行终止。

注：签订合同后 20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实施部署（包括：开通资源、完成安全策略配置、监控防护配置、CDN 配置等），提交用户操作手册、项目实施文件、漏洞扫描报告、WAF 防护报告、服务人员名单、服务清单、资源开通证明、监控证明、系统账号密码及培训相关文档等资料。稳定运行一个月后，采购人对项目组织验收。合同到期后，采购人将根据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限内提供的服务质量，决定是否延长服务期。合同履行周期至流量完结自行终止。

3、服务地点：山西广播电视台指定地点。

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实施部署并提供相关材料。并向采购人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收到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稳定运行一个月后，供应商提供 1 个月的服务报告（1、用量统计；2、漏

洞扫描报告；3、WAF 防护报告）。采购人对项目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的50%款项。

#### 5、验收：

签订合同后 20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按照招标人要求完成实施部署。（包括：开通资源、完成安全策略配置、监控防护配置、CDN 配置等），提交用户操作手册、项目实施文件、漏洞扫描报告、WAF 防护报告、服务人员名单、服务清单、资源开通证明、监控证明、系统账号密码及培训相关文档等资料。稳定运行一个月后，供应商向招标人发出书面验收申请，招标人在收到供应商书面验收申请后，组织实施验收和履约评价。招标人对项目组织验收。招标人对供应商实施部署完成情况、交付成果等进行客观评估。完成验收后出具验收(评审)意见。

### 三、技术要求

#### 3.1 CDN加速服务

★提供 30PB 的 CDN 加速流量包。

##### （一）CDN 网页加速服务

1. 产品需求。包含图片、js、css、pdf、swf 等静态文件类型的全网加速；需提供详细技术架构和技术方案；包括动态页面（php、jsp 等）、注册登录、个人信息等在内的动态内容类型的全网加速；需提供详细技术架构和技术方案。

2. 带宽资源。储备带宽数量 $\geq 40T$ ，随时满足 20G 以内的突发访问需求，并提供 1 个小时内  $\geq 50G$  带宽资源。

3. 资源覆盖。国内 CDN 节点数量 $\geq 1000$  个，海外节点数量 $\geq 300$ 。（提供资源覆盖表）；节点覆盖包括但不限于电信、联通、移动、教育网、广电、电信通、歌华、长宽等运营商；能够支持网页、点播、APP 、下载等多种方式的加速。

4. 智能调度具备GLB和DNS智能调度。故障自动恢复：智能判断故障并自动切换；多点覆盖：使用多个节点同时为相同区域用户进行服务保障，保障服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支持 DNS 调度，根据 Local DNS 传递的用户出口 IP 归属将用户请求调度到最佳节点，调度准确性 $\geq 99\%$ 。

5. 定制化防盗链规则。URL防盗链方式：对加密 URL 中的验证信息进行验证以判断请求的合法性，对合法请求给予正常响应，对非法请求进行拒绝，从而有

效保护网站资源。回源鉴权：每个请求，都需要回源进行验证访问是否合法，合法的话允许访问，不合法则拒绝访问。

6. 体验提升。HTTP 加速指标，国内 http 页面加载访问成功率 $\geq 99\%$ （单点用户得到请求的 URL 数据的时间在 60 秒内即为访问成功，超过 60 秒即为访问不成功）。Ping 延时指标，全国各地的平均 Ping 值延时 $\leq 40\text{ms}$ ，其中，在使用主流运营商的单点用户正确配置网络的前提下，单点Ping 值延时长 $< 100\text{ms}$ 。页面加载时间指标，300KB 页面（包含动态页面和静态页面）的全国平均打开时间 $\leq 3$  秒，其中，在使用主流运营商的单点用户正确配置网络的前提下，单点打开时间最长 $< 8$ 秒。下载速度指标，2M 宽带用户全国平均下载速度 $\geq 100\text{KB/秒}$ ，其中，在使用主流运营商的单点用户正确配置网络的前提下，单点下载速度 $> 50\text{KB/秒}$ 。全网更新时间指标，自源站更新下发起至全网边缘节点更新时间 $\leq 6$  分钟。互联网加速系统可用性指标，可用率在 $\geq 99.9\%$ ，即每自然月的中断时间 $\leq 24$  小时 $\times$ 当月天数(自然月) $\times 0.01\%$ 。

7. 成本控制。支持对加速和回源带宽进行控制，当加速带宽达到一定阈值时，CDN 节点会采取适当的处理策略（如回源、拒绝、限速等），把加速带宽控制在某一阈值内，满足对加速带宽成本比较敏感的应用场景。

8. 防止劫持。支持和协商指定的 HTTP 头信息，CDN 节点可以通过校验指定 HTTP 头信息来判断回源是否被劫持，如果被劫持，则重新发起 HTTPS 请求。

9. 应用协议。支持 SSLv3、TLSv1 等多种版本下的 HTTPS 加速；支持证书更新；HTTP2.0 能够实现多路连接复用、HTTP 头部压缩、请求优先级和服务端推送，平台同时针对性地进行性能优化，实现三公里分段支持 HTTP2.0、兼容 ALPN 或者 NPN，并且可自定义回源协议。支持 IP 双协议栈：支持 IPv6 与 IPv4 的 CDN 网络层转换，解决 IPv4 用户接入 IPv6 源或 IPv6 用户接入 IPv4 源的互连互通问题。支持提供双栈盒子，在源站端进行IPv6的改造，实现源站在支持IPv4&IPv6 双栈协议。

10. 支持当源站返回302跳转响应时，节点直接访问目标URL，并缓存内容，减少端跳转，节省用户与目的源站的建立连接时间。除支持节点与端、节点与源站之间的持久连接外，CDN节点之间对各个域名保留一定的空闲持久连接池。

11. CDN 在取到部分文件时就对这个文件块进行缓存，并可对同一文件进行分

多段缓存。推荐网站智能优化缓存规则，可以通过在节点上配置缓存规则来控制内容的缓存性，减少文件传输路径，提高响应速度，分担回源压力。支持图片、CSS、HTML 等静态内容的多级缓存。忽略相同 url"? "后面的参数缓存，同时也支持保留指定的参数缓存，提高命中率。

12. Round robin 轮询：回源请求轮流分配到的多个源上。按权重轮询：回源请求按比重分配到指定的多个源上。分运营商回源：不同运营商的节点请求回不同的源站。

13. 安全防护。动态 IP 黑白名单：根据网站的攻击情况，可动态允许或不允许某些 IP/IP 段访问。动态 URL 黑白名单：根据网站的攻击情况，可动态允许或不允许某些 URL 访问。带宽异常报警：当带宽超过设定阈值时进行报警。证书自助加密：本地加密证书和私钥，安全传输证书密文。在有端的情况下，直接访问 Http DNS 接口，通过 HTTP 的方式传递解析结果，避开 DNS 层面的劫持。支持图片鉴黄服务功能后，系统会自动检测通过CDN加速的图片是否涉黄，违规图片的URL将会被记录下来供您导出和删除。

14. 服务保障和统计分析。状态码监控：当状态码比例超过上限时通知相应客服。带宽监控：当服务带宽超过上下限时报警。基础服务信息：计费信息：带宽、请求数等。高级分析功能：各 ISP 厂商带宽分布，热点 URL 分布以及用户来源等的用户数据分析。提供按域名统计带宽和流量计费功能或提供相应的查询接口。日志功能：可根据需要定义日志分时段合并日志功能。支持全静态网站的备源服务，当主源宕掉后，备源即刻接管服务。支持全站（动态&静态）异地容灾，实现业务快速接管功能。

## （二）CDN流媒体点播直播加速服务

1. 采用多层次分发体系，对流媒体点播内容进行全网分发。采用多层次分发体系，对流媒体直播内容进行全网分发。

2. 储备带宽数量 $\geq 40T$ ，随时满足 20G 以内的突发访问需求，并提供 1 个小时内 50G 带宽资源。

3. 国内 CDN 节点数量 $\geq 1000$  个，海外节点数量 $\geq 300$ 。（提供资源覆盖表）。节点覆盖（包含并不限于）电信、联通、移动、教育网、广电、电信通、歌华、长宽等运营商。

4. 支持 DNS 调度，根据 Local DNS 传递的用户出口 IP 归属将用户请求调度到最佳节点，调度准确性 $\geq 99\%$ 。

5. URL 防盗链方式：对加密 URL 中的验证信息进行验证以判断请求的合法性，对合法请求给予正常响应，对非法请求进行拒绝，从而有效保护网站资源。回源鉴权：每个请求，都需要回源进行验证访问是否合法，合法的话允许访问，不合法则拒绝访问。

6. 全国各地的平均 Ping 值延时 $\leq 40\text{ms}$ ，其中，在使用主流运营商的单点用户正确配置网络的前提下，单点 Ping 值延时长 $< 100\text{ms}$ 。2M 宽带用户全国平均下载速度 $\geq 100\text{KB/秒}$ ，其中，在使用主流运营商的单点用户正确配置网络的前提下，单点下载速度 $< 50\text{KB/秒}$ 。自源站更新下发起至全网边缘节点更新时间不超过 6 分钟。可用率在 $\geq 99.9\%$ ，即每自然月的中断时间 $\leq 24 \text{小时} \times \text{当月天数}(\text{自然月}) \times 0.01\%$ 。

7. 持对加速带宽、回源并发进行精细化控制，当达到一定阈值时，CDN 节点会采取适当的处理策略（如回源、拒绝、限速等），把加速带宽控制在某一阈值内，满足对加速带宽成本比较敏感的应用场景。

8. 支持以 HTTP/HTTPS 的方式代替传统 DNS 协议传递解析结果，绕过了运营商 LocalDNS，有效避开 DNS 层面的拦截和故障，并且，HTTP/HTTPS DNS 能直接获取到用户 IP，通过 CDN 全局智能调度系统，可以将用户引导到最佳的 CDN 节点。支持和协商指定的 HTTP 头信息，CDN 节点可以通过校验指定 HTTP 头信息来判断回源是否被劫持，如果被劫持，则重新发起 HTTPS 请求。

9. 支持基于深度学习技术，对视频文件进行涉黄、涉恐、涉爆、涉政等鉴定，帮助规避政策或法律风险。支持对非法内容进行封禁和解禁，帮助快速屏蔽非法内容或者对误禁的合法内容解除屏蔽。

10. 支持视频点播文件和直播 range 请求功能。除支持节点与端、节点与源站之间的持久连接外，CDN 节点之间对各个域名保留一定的空闲持久连接池。

11. 支持 RTMP 协议上行加速和 HLS、HTTP-FLV、RTMP 下行加速功能。支持 H. 265, H. 265 编码直播流上行加速。

12. 域名替换回源：对请求的域名（或 url）使用其他域名（或 url）替换回源。端口替换回源：可将用户访问的端口替换为其它端口回源。回源支持 HTTPS、HTTP

两种协议回源。

13. Round robin 轮询：回源请求轮流分配到的多个源上。按权重轮询：回源请求按比重分配到指定的多个源上。

14. 支持上行加速直播流码率、视频帧率实时监控功能。

15. 支持 hls 直播流地址对 m3u8 改写文件中的 key 验证地址功能，配合直播源站发布流解密功能。动态 IP 黑白名单：根据网站的攻击情况，可动态允许或不允许某些 IP/IP 段访问。动态 URL 黑白名单：根据网站的攻击情况，可动态允许或不允许某些 URL 访问。证书自助加密：本地加密证书和私钥，安全传输证书密文。全链路支持 HTTPS 协议以实现加密传输、身份认证，支持强制 HTTPS 跳转、强制 HTTPS 回源，有效保证数据在网络传输过程中不会被截取及窃听。无私钥驻留加速：在常规的 SSL 握手过程中的私钥仅使用到一次，故可以将私钥解密的操作从 SSL 握手中分离出来，交由专门的私钥服务器来处理。

16. 用户请求数预警：请求数超过预警上限时告警。形式：发邮件。状态码监控：当状态码比例超过上限时通知相应客服。带宽监控：当带宽超过上下限时报警。基础服务信息：计费信息：带宽、请求数等。高级分析功能：各 ISP 厂商带宽分布，热点 URL 分布以及用户来源等的用户数据析。提供按域名统计带宽和流量计费功能或提供相应的查询接口。高级日志：支持实时日志推送功能，将 CDN 日志实时推送至日志服务，并进行日志分析，便于快速发现和定位问题。

17. 通过多路分发下载的方式，实现文件在移动端的稳定、快速下载。提供基于 QQ、微信、手机、邮件在内的多种保障方式，需在 10 分钟内响应并进行处理过程的第一时间汇报。可提供异地备源服务，保障当源站数据中心不可用时，网站实时在线。

### **(三) CDN回源云资源**

1. ★提供 26 台 16 核 CPU，32GB 内存，500GB SSD 硬盘的云服务器，用于部署黄河 Plus 客户端源站系统。（提供证明文件）

2. ★提供 100TB NAS 文件存储，用于存储黄河 Plus 客户端源站系统视音频文件。（提供证明文件）

3. ★提供 100TB 对象存储，用于备份黄河 Plus 客户端源站系统视音频文件。（提供证明文件）

4. 需要与现有黄河 Plus 客户端系统组成容灾集群，提升黄河 Plus 客户端系统的可靠性。

5. 具备云服务器生命周期管理。提供自服务门户和 API 接口，可自行创建不同规格的虚拟主机，自定义 CPU、内存、网络、磁盘等属性。

6. 支持导入 vhd、qcow2、raw 等多种的镜像格式导入平台。支持实例创建镜像，支持制作系统盘镜像。

7. 能够为云服务器提供多种类型的磁盘。支持云服务器备份，支持将云服务全量备份包括系统盘和数据盘备份，在云服务器出现问题时，可以恢复云服务器。

8. 支持创建共享盘，支持将共享盘挂载给最大 16 个云服务器。支持云硬盘删除自动进入回收站，可保留至少 7 天。

9. 支持并配置计算能力的垂直伸缩，支持对 CPU 和内存的升级与降级操作。

10. 云漏洞扫描。每月至少进行一次漏洞扫描服务，对所提供云服务器的漏洞进行扫描，提供漏扫报告，并按照漏洞扫描结果协助软件服务商进行漏洞修复。

11. 云 WAF 防护。对部署有 web 服务的 CDN 回源云服务器提供 WAF 防护服务，出具 WAF 防护报告。

12. 云服务器备份。为 26 台云服务器创建备份，利用备份数据恢复云服务器业务数据，最大限度保障数据的安全性和正确性，确保业务安全。

13. ▲云主机防护。CDN 回源云服务器全部安装主机防护软件，保护云服务器的系统免受恶意软件、网络攻击和其他安全威胁的损害，提高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14. ▲云日志审计。对日志进行审计分析，发现异常行为、滥用和安全事件，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来保护系统和数据的安全。

15. ▲云监控。监控云服务器启动时长、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SWAP 使用、文件句柄使用率、磁盘使用率、inode 使用率、IO Util、进程总数、上下文切换/中断等情况，使采购人可以了解资源的使用情况、业务的运行情况，并对收到的异常告警做出及时反应，保证业务顺畅运行。

### 3.2 互联网专线

1. 回源带宽满足移动、联通、电信两家以上（含两家）不同运营商的互联网出口带宽均不低于 300Mbps，共计不低于 600Mbps。

2. 上行和下行的带宽均需达到 300Mbps 的要求，网络上下行带宽完全对称，且带宽可根据用户使用需求动态扩容。

3. 单一运营商的带宽接入可提供双链路接入，任意一条物理链路中断不影响网络通路，整个系统平均年故障时间应控制在 4 小时以内。

4. 在太原市有独立互联网出口，能够为业务提供充足的冗余带宽；带宽的接入均需要使用万兆光纤的方式接入，不可提供网线接入方式。

5. 统一网络监控管理。可对带宽的网络性能监控、故障告警、带宽监控等，能够提供全面的网络管理与监控机制。

技术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参数
1	CDN加速服务	1项	提供30PB的CDN加速流量包及回源云资源，详见技术要求“3.1CDN加速服务”。 提供互联网接入专线，提供移动、联通、电信两家以上（含两家）不同运营商的互联网出口带宽均不低于 300Mbps，共计不低于 600Mbps。详见技术要求“3.2 互联网专线”。

注：技术要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为：检测报告、官网链接、功能截图、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产品介绍等有效材料，供应商可提供其中任一有效证明材料。

#### 四、服务要求

##### 4.1 技术服务要求

中标人应为本项目提供全面托管式运维的服务。

1. 中标人应为本项目组建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提供7×24小时的技术服务。

2. 中标人应指定专职人员作为技术服务对接人，负责跟踪CDN加速服务全过程。在服务期间，技术服务对接人应保持相对固定，不得随意更换。

3. 对采购人提出的服务请求，中标人必须及时响应，并安排相应的技术人员提供服务。

##### 4.2 运维服务要求

1. ★本地驻场服务。提供不少于 2 人的本地驻场服务，驻场所在地为采购人指定地址。

2. 日常巡检服务。每日对 CDN 加速服务、互联网专线进行日常巡检，并根据采购人需求，出具巡检报告。

3. 重保期的技术支撑和保障服务。提供全国两会、山西省两会、春节、国庆等重要保障期的技术应急支撑和现场保障服务。

4. 日常技术支撑和保障服务。编制应急预案，提供 5×8 小时远程咨询服务，7×24 小时紧急故障处理，1 小时内紧急故障响应等技术服务。

5. 全方位运维服务。在全面深入的了解黄河 Plus 客户端系统的基础上，综合考虑采购人的业务和安全情况，为采购人提供全方位的运维服务，包括：域名配置管理、缓存策略配置管理、带宽和流量控制、网络安全和防护、虚拟化环境配置管理、网络配置管理、存储配置管理、资源调度和优化等 CDN 运维服务；带宽容量规划和增加、带宽性能监控和优化、带宽安全和防护、带宽整合和负载均衡等互联网专线运维服务；故障排除和恢复、系统监控和日志分析等运维服务。

6. 供应商需提供运维服务承诺函，函中明确指出可以提供满足本项“4.2 运维服务要求”的全部服务内容。

#### **4.3 培训要求**

1. 培训内容：中标人应为采购人提供相关技术培训。

2. 培训方式：以集中授课为主。

3. 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必要的现场培训和远程培训服务，提供培训方案、培训文档、培训视频等资料，不另行支付培训费用。

#### **4.4 售后服务要求**

1. 提供 5×8 小时远程咨询服务，7×24 小时紧急故障处理，1 小时内紧急故障响应等技术服务，其主要工作内容有专业技术支撑、技术咨询、技术指导等服务。

2. 采购人将定期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服务内容、问题响应情况、服务配合情况等方面进行质量综合考评，供应商需积极配合完成。

3. 项目服务团队要求：

(1) 具备多年项目管理从业经验，。配置不少于两名驻场服务人员，可长期驻守现场，提供常态化运维、技术支撑与业务保障服务，保障项目稳定落地与持续运行。

(2) 要求提供团队成员的姓名、职务或职称（职称需提供职称证书）、角色、联系电话（手机号码）。对不满足项目需求的人员，采购人在实施中可以要求更换，如供应商主动提出更换人员，需要提前 7 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提出申请，在采购人同意后进行人员更换。

## 第六章 合同

除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另有约定外，中标供应商视为同意以下合同条款。

### 山西广播电视台 xxx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山西广播电视台

地 址： 太原迎泽大街 318 号

邮编： 030001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子邮箱：    

乙方：     

地 址：     

邮编：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子邮箱：    

鉴于：

1. 甲方是一家集广播、电视、报纸、网站和新媒体等多种业态为一体的省级综合性现代媒体，具有播出、制作广播、电视节目、新闻、信息及相关产业经营的资质，对本合同

约定的各项权利义务有履约能力和资格。

2. 乙方是一家按照法律法规合法注册登记的公司,对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权利义务有履约能力和资格。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经采用 xx 的政府采购方式确认,由乙方完成本次 xxx 项目,甲乙双方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 一、合同内容

## 二、合同总金额:

1.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

(小写): ¥元整

该合同总金额已包含税费、材料费、运输费等全部费用,且不因国家政策变化或市场价格波动等任何原因而变化,本合同项下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该合同总金额以外的任何费用。

## 三、款项支付

1. 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确定付款方式;

2. 本合同项下甲方所有付款义务均以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为前提;

3. 甲方在以下情况可拒付相应合同款:

1) 乙方没有提供合法有效的票据。

2) 合同验收不合格的,乙方提供的服务与合同不符,或达不到国家、行业标准,或不能满足甲方使用要求,或与招标文件不符,或其他验收不合格的情形。

在本项情形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作,所产生的费用和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若乙方重做后仍然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4. 合同验收后,甲方发现货物存在本条第 3 款第 2) 项情形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

更换、重做、修理，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且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若乙方更换、重做、修理后货物和服务质量仍然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 四、质量要求：

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并在各方面均符合国家技术标准及厂家技术手册所明确的性能和标准, 质保期 xx 年，自甲方合同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质保期满后乙方仍应及时提供维保服务，并提供最优惠的维修费用。
2.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范的要求和招投标文件所确定的货物功能、技术指标参数设计、制造。
3. 乙方应制定周密的质量保证措施，保证货物在运输、装卸、搬运、安装、调试、试运行过程中的质量安全。
4. 乙方交付货物和服务时，必须出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证书，出具合格证书不能解除乙方在货物和服务质保期内的责任。

#### 五、售后服务及承诺

1. 质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扣除因修理占用和无零配件待修的时间。质保期内甲方有权要求修理、重做、换货、退货。退货时，乙方应当按发票价格一次退清合同款。换货后的质保期自换货之日起重新计算。退换货及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在甲方正常使用条件下，对合同货物质量负责。质保期内免费退换、维修；超过质保期，由乙方提供终身维修和服务，只收取材料费。质保期内乙方提供 7 × 24 小时技术支持与服务，维护人员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修复，若维修超过 8 个小时，在 48 小时内乙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给甲方免费使用，直至故障修复。
3. 乙方免费提供项目所需的全部耗材，保证系统正常使用。

4. 乙方负责免费为甲方提供上门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货物的正确操作使用和日常维护方法，培训人员为甲方指定的管理、操作、维修人员。

## 六、交货

1. 交货期限：。
2. 交货地点：。
3. 运输方式：。
4. 运输费负担：
5. 风险承担：完成验收前货物的损毁、灭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 七、交验（按照招投标文件约定）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乙方就所供货物提供生产厂家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产品说明书等，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乙方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乙方要承担本合同总金额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供产品生产企业的责任

## 八、甲方责任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 对合同条款及价格负有保密义务。

## 九、乙方责任

1. 保证所供货物和服务均为招投标文件承诺的，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
2. 按合同约定提供售后服务。
3. 乙方因售后服务、培训、送货等原因导致的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损毁、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5. 乙方负责本合同所采购所有货物的集成、安装、调试、检测等工作，在此过程中产生的安全责任概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6. 乙方应当保证所售货物和服务无权利瑕疵，若甲方使用乙方货物和服务而受到第三方追索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及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 十、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合同款的，甲方向乙方赔偿合同总额 2%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的货物和服务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修理、重作、退换，所产生的费用和造成的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更换、重做、修理后货物和服务质量仍然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所有合同款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和服务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4.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和服务时，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逾期交付货物或服务对应金额 3%的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后，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无权向甲方主张任何费用，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所有合同款应予以退还，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导致的甲方全部损失。
5. 因任意一方违约导致协议纠纷进行诉讼的，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此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公证费等全部费用。

## 十一、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三、通知送达

1. 双方同意基于本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中止、终止、诉讼、执行等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应采取书面形式，以特快专递、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特快专递的交寄日以

邮戳为准。上述书面通知均应标明具体的收件人。

2. 上述书面通知根据本合同所列的联系方式发出，并根据本条第三款约定时间视为送达。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有变更的，应在变更前 10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因延迟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3. 双方将根据以下约定确定通知正式送达的时间：

(1) 以特快专递发出，发往本市内的，发出后第二日视为送达；发往国内其他地区的，发出后第三日视为送达；发往港、澳、台地区的，发出后第五日视为送达；发往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发出后第六日视为送达。

(2) 以电子邮箱发出的，邮件到达对方邮箱的时间视为送达时间。因接收方邮箱无效或被注销等原因致使邮件无法接收的，以发送方邮件发送成功时间为送达时间。

4. 以下情形均不影响送达效力：

- (1) 通知函件送达但无人签收；
- (2) 通知函件送达时被拒签；
- (3) 名称、地址错误或不详导致通知函件被退回；
- (4) 受送达方的指定送达地址变更但未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 (5) 其他导致通知无法送达且不可归责于通知方的原因。

#### 十四、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执行合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法院提出诉讼。

####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签章确认后，即行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
3. 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谈判文件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形式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 本合同所涉及的招标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对于招标文件内容均应遵守履行。

5. 本协议内容须机打填写，手写无效。

**十六、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采购文件
2. 响应文件
3. 乙方所做的其他承诺
4. 附件

(下无正文)

甲方（章）：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 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妥善保存，但不退还。
6.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封面格式)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资格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页码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现参与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现郑重承诺：我方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及有效的开户许可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为：\_\_\_\_\_；营业期限为：\_\_\_\_\_；基本开户银行为：\_\_\_\_\_；账号为：\_\_\_\_\_。

以上承诺信息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现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郑重承诺：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以上承诺信息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成交，我方将按我方投标文件承诺，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严格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本单位现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在报价前查询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信用信息，本公司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本公司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招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业。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七、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文件

# 商务技术文件

##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函	
四、报价一览表	
五、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六、投标人简况	
七、近三年同类型业绩及相关证明材料	
八、项目实施方案	
九、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人员表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其他的商务技术文件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或复印件

--	--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住址）的（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授权（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或复印件

--	--

### 三、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投标人）授权\_\_\_\_\_（代理人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报价。为此：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

2、提供招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3、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和提供服务。

4、我方承诺：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时，报价将被拒绝。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8、如果在招标开始之日起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我方的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招标日起 90 日（投标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1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2、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内容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13、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合同原则》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招标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招标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所有有关本报价的一切往来联系方式为：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 \_\_\_\_\_（办公） \_\_\_\_\_（移动）

E-mail：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报价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报价，从而导致该报价被拒绝。**

#### 四、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人民币/元

报价(元)	大写： _____（小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地点	
备注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五、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的对应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注：1、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在本表任意位置标明完全响应或不填写或未提供偏离表均视为无偏离且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其中需要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在此表后附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六、投标人简况（格式自拟）

## 七、近三年同类型业绩及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同类项目情况表

序号	合同名称	招标单位	招标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1					
2					
3					
.....					

说明：1、无业绩，无需填写此表。

2、类似合同案例证明材料附后。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八、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期 日 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 业 时 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执 业 注 册		职 称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注：后附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资格证书和业绩证明（如有）材料

##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其他的商务技术文件

## 第八章 其他附件

###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招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招标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如有)

###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本单位参加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 创新服务明细表 (如有)

**创新服务明细表**

货币：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创新服务价格合计：					

说明：

(1) 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或用“/”来表示。

(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为创新服务，需填写此表后，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

投标人 (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 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材料(如不涉及, 可不提供)

**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

包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 有效截止日期	认证机构名录

“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以及便器、水嘴等”, 属于国家强制性采购产品, 必须提供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采购货物中如含有强制节能产品的, 须如实填写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
2. 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

(六)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不涉及, 可不提供)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注册商标	产品型号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 有效截止日期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 承诺所投报的计算机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为正版软件(如不涉及，可不提供)

### 正版软件承诺书（格式）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现参与\_\_\_\_\_项目采购活动，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适用提供证明材料）

（九）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如适用）附承诺书，格式自拟。